

屏東縣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 「注意力引導及正向行為建立訓練親子課程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 111 年 7 月 29 日 111 附慈院字第 1111812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屏東縣 111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推廣衛生福利部關於注意力不足過動症的正確知識。
- 二、提升家長對注意力不足過動症的教養知能，並協助家長訓練孩子的情緒管理與衝突處理能力。
- 三、協助家長訓練孩子的情緒管理，提升孩子社交技巧及人際關係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屏東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屏東縣光華國民小學

肆、講座課程相關說明

- 一、課程主題：注意力引導及正向行為建立訓練
- 二、活動時間：111 年 11 月 19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點到 12 點
- 三、活動地點：屏東縣光華國民小學（屏東縣潮州鎮南進路 2 號）。
- 四、參與對象：本縣國小學童親子 5-7 組，採親子共同報名方式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- 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活動辦理前一週截止，如報名人數眾多，將提前截止。

六、課程內容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8:50~9:00	報到	
9:00~12:00	1. 注意力引導與正向行為建立訓練 2. 情緒管理與衝突處理訓練	高雄慈惠醫院 蔡知圃臨床心理師
12:00~	賦歸	

伍、其他說明事項

- 一、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報名，報名方式如下：【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→教師研習→縣市特教研習（點選屏東縣→教育處研習）→研習名稱「注意力引導及正向行為建立訓練親子課程」】。倘有疑問，請電洽特教中心林秀榮教師，電話：08-7371783。
- 二、經錄取後若需請假者，請務必於研習前三日提早告知，以便承辦單位通知備取人員；因資源有限，佔用名額未參加研習者，列入爾後相關研習之審核參考。
- 三、研習需簽到（退），全程參與者若有研習時數需求，得依規定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，未全程參與者則覈實核給，缺席超過研習時數1/2者不核給研習時數。早退者，依請假程序辦理，經辦理單位許可、繳交回饋單及簽退後，才可離開，否則以缺席論。
- 四、請務必親自簽到（退），代簽及代簽者，取消研習資格且不核予時數。
- 五、為尊重講師及學員上課權益，研習若遲到20分鐘（含）以上的學員，一律不得進入會場，待中途休息時間，方可進入會場。
- 六、惠予工作人員公假，並依實際參與天（時）數核予一年內補休，惟課務自理。
- 七、參與學員須線上填報研習回饋表，以供日後辦理研習之參考。
- 八、為配合政府防疫措施，請與會人員配戴口罩並保持社交距離。
- 九、考量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，以及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防疫措施，將視疫情演變情況採取相應措施，錄取研習人員可於研習前三日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，了解相關最新訊息。

陸、經費：由衛生福利部補助「2022 衛福部 ADHD 衛教推廣計畫」項下支出。

柒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